

文水县财政局文件

文财社〔2025〕43号

文水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5年城乡养老建设工程民生实事 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

文水县民政局：

根据《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5年城乡养老建设工程民生实事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》（晋财社〔2025〕49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你单位2025年城乡养老建设工程民生实事补助资金40万元（详见附件），用于标准化社区食堂项目的建设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- 一、此次补助资金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081006 养老服务”科目。
- 二、民政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要严格按照《2025年城乡养老

建设工程实施方案》规定的建设标准、功能设置和运营要求等进入实施，不得随意降低，影响民生实事实施效果。你单位收到指标后，要按程序按进度拨付使用，确保资金落实到位。单位要加强对资金的使用管理，保证专款专用，任何部门、单位和个人，均不得截留、挤占和挪用，加强对资金的监督管理。涉及政府采购的部分，须履行相关采购手续。

三、按照《中共文水县委办公室 文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文水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文办函〔2021〕52号）文件精神，请你单位在组织预算执行中，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2025年城乡养老建设工程项目资金分配表（标准化社区食堂）



抄送：国库股

文水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5年5月6日印发

附件

2025年城乡养老建设工程项目资金分配表（标准化社区食堂）

单位:万元

单位	项目名称	省级补助金额	备注
文水县 民政局	凤城镇西街社区食堂	40	资金管理型 省直管县

